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模切辊刀产品 **10000** 件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12**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模切辊刀产品 10000 件新建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杨书阔</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赵志朝</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13390882524</td><td>传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215121</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td></tr>
<tr><td>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苏园行审备[2018]381 号</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新建</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 colspan="2">C3321 切削工具制造</td></tr>
<tr><td>占地面积（m^2）</td><td colspan="2">1152</td><td>绿化面积（m2）</td><td colspan="2">依托出租方</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500</td><td>其中：环保投资（万元）</td><td>5</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1%</td></tr>
<tr><td>评价经费</td><td>—</td><td colspan="2">预期投产日期</td><td colspan="2">2019.1</td></tr>
<tr><td colspan="6">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主要原辅材料见后页表 1-1；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后页表 1-2；
主要生产设备见后页表 1-3。</td></tr>
<tr><td colspan="6">水及能源消耗：</td></tr>
<tr><td>名称</td><td>消耗</td><td colspan="2">名称</td><td colspan="2">消耗</td></tr>
<tr><td>水（t/a）</td><td>500</td><td colspan="2">蒸汽（t/a）</td><td colspan="2">—</td></tr>
<tr><td>电（kw·h/a）</td><td>20 万</td><td colspan="2">燃气（m^3/a）</td><td colspan="2">—</td></tr>
<tr><td>燃油（t/a）</td><td>—</td><td colspan="2">其他</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仅排放生活污水 400t/a，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最终排入吴淞江。</td></tr>
<tr><td colspan="6">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td></tr>
</table>

表 1-1　主要原辅材料

原料名称	组分、规格	状态	年用量（t/a）	存储方式	最大存储量（t）	暂存位置	运输方式
钢材	不锈钢板	固	100	堆放	10	原料仓库	汽车运输
切削液	脂肪族烃类 50~70%	液	0.6	200kg/桶	0.2	生产车间	
导轨油	润滑油、防锈剂	液	0.2	200kg/桶	0.2		
液压油	基础油	液	0.2	200kg/桶	0.2		
氩气	Ar99.9%	气	300L	25L/瓶	50L		
金属焊丝	铁（Fe）97.497%，碳（C）0.08%，硅（Si）0.9%，锰（Mn）1.5%，硫（S）0.023%	固	0.024	1kg/盒	0.002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原料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切削液	黄色澄清状液体，无气味，pH 9	/	/
液压油	本品为淡黄色粘稠液体，闪点(□）120~340；自燃点：300-350□；相对密度（水=1）：934.8；相对密度（空气=1）：0.85；沸点：-252.8□；饱和蒸气压（kpa）：0.13/145.8□；溶解性：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丙酮等多数有机溶剂；	可燃	无毒
导轨油	矿物油、离子交换水、防锈剂、增粘剂及增油剂	可燃	低毒
金属焊丝	银灰色线卷，熔点 217~219□，凝固段 217□，不溶于水，溶于硝酸等氧化能力好的强酸	—	—
氩气	CAS 号 7440-37-1，第 2.2 类 不燃气体，无色无臭的惰性气体。熔点-189.2□，饱和蒸气压 202.64kpa（-179□），临界温度-122.3□，	—	—

表 1-3　主要生产及辅助设备

类型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生产设备	普通车床	CY6140/1500、CDE6150A、CDE6140A	4	/
	万向摇臂钻床	Z3725X8A、ZJA3725X8/1	2	/
	数控机床	VTC-16AN、VTC-160AN	7	/
	高精度外圆磨床	MG1322E	4	/
	铭镭激光焊接机	ML-WAM20H	2	不合格产品维修
公辅设备	空压机	1.1m^3/min	1	/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项目简况：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是由杨书阔先生投资的企业，主要进行模切刀具、机械设备、模具机械零部件等产品加工、生产及销售。企业拟投资 500 万元租用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厂房进行年产模切辊刀产品 10000 件新建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及江苏省有关环境保护的规定，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二十二、金属制品业”中“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类别，需要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故建设单位委托环评单位编制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单位接受委托后对现场进行调查，收集资料，开展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模切辊刀产品 10000 件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经度 120°44′27.49″，纬度 31°21′45.50″。项目东侧为展业路，南侧为苏州超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西侧为苏州迪诺凯科技有限公司，北侧为苏州工业园区艾玛汽车维修有限公司。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边情况现状图见附图 2；

建设规模：企业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1-4。

表 1-4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尺寸/重量	年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模切辊刀	根据客户要求定制	10000 件	4000h

职工人数、工作制度：预计企业职工 20 人，年工作 250 天，实行两班制，每班 8 小时，年运行 4000 小时。厂区内无宿舍、不设有食堂。

厂区布置：本项目租赁苏州工业园区唯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空置厂房，该厂房为一栋两层，企业仅租赁 E1 栋一层部分区域，

租赁建筑面积为 1152m^2，其中办公区位于厂房中部，生产区位于厂房北侧及西侧，具体内容见附图 3 车间平面布置图。

三、公用工程

表 1-5　公用及辅助工程设施

类别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 420m^2	/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662m^2	/
贮运工程	原辅料仓库		50m^2	原辅料存放
	成品仓库		10m^2	成品存放
	化学品仓库		10m^2	化学品存放
	运输		汽车运输	
公用工程	给水	自来水	509t/a	市政供水管网
	排水	雨水	—	接入市政雨水管网
		污水	400t/a	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供电		20 万 kw·h/a	由供电所供电
	供气		1 台 1.1m^3/min 空压机	/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降噪措施		合理布局、隔声减振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固废处理	危废暂存区 10m^2	厂内一般固废外售再利用，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一般固废放置区 5m^2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即唯亭工业坊 A 区内，租用苏州工业园区唯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标准空置厂房进行生产。该厂房已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取得环保工程验收合格通知书（档案编号 0003048）。

唯亭工业坊 A 区土地面积 86759.89m^2，建筑面积 36308.52m^2，本项目租赁厂房位于唯亭工业坊 A 区东区，单栋厂房建筑面积为 9077.13m^2，为单层结构厂房。经调查，企业入住前为苏州工业园区百禾家具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家具、建筑材料制造销售，无生产废水产生，仅排放少量粉尘。目前该公司已完成搬迁，经现场查勘，厂房均已清空，故不存在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厂房租赁建筑面积 1152m^2，单层厂房高度为 3m，位于 E1 栋厂房东南侧一层车间，该栋厂房其余车间目前为空置。本项目供水、供电、雨水、污水等公辅工程均依托出租方，厂区内已雨污分流，本项目租赁厂房不设置单独雨污排口，依托出租方雨水、污水

总排口。

唯亭工业坊目前已雨污分流，各厂房的雨污水均接入工业坊内的雨污管网，工业坊设置1个雨水接管口雨1个污水接管口，均位于北侧唯新路，园内目前尚未设置事故应急池。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地理位置：苏州位于江苏省东南部，东临上海，南接浙江，西抱太湖，北依长江。苏州工业园区位于苏州市区的东部，地处长江三角洲中心腹地，具有十分优越的区位优势，位于中国沿海经济开放区与长江经济发展带的交汇处，通过周边发达的高速公路、铁路、水路及航空网与中国和世界的各主要城市相连。

地貌地质：苏州在地貌上属于长江下游三角洲冲积平原，地势平坦，高程在 3.5~5m，苏州西部地势较高，并有低山丘陵，如天平山、七子山等，东部地势相对低洼，且多湖泊，如阳澄湖、金鸡湖等。

项目所处的苏州工业园区属冲积平原地质区及基岩山丘工程地质区，除表层土层经人类活动而堆积外，其余均为第四纪沉积层，坡度平缓，一般呈水平成层、交互层或夹层，较有规律。地质特点为：地势平整、地质较硬、地耐力较强。据区域资料，场地属地壳活动相对稳定区。

水文：苏州工业园区为江南水网地区，河网纵横交叉，湖荡众多，主要河流有娄江、吴淞江、相门塘、斜塘河、青秋浦、凤凰泾等；主要湖泊有金鸡湖、白荡、沙湖、独墅湖、阳澄湖等。河网水流流速缓慢，流向基本由西向东，由北向南。据大运河苏州站多年的观测资料，苏州地区年均水位约 2.76m（吴淞标高），内河水位变化在 2.2~2.8m，地下水位一般在-3.6~-3.0m 之间。

本项目污水最终纳污河流吴淞江河面较宽，平均宽度 145m，平均水深 3.21m。该河流中支流主要有斜塘河、青秋浦、清小港、浦里港。

气候气象：苏州工业园区位于北亚热带南部，属亚热带季风海洋性气候，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根据苏州市气象台历年气象资料统计：年平均温度：15.8□（最高 38.8□，最低-9.8□），无霜期长达 230 天左右。年平均相对湿度：76%，平均降水量：1076.2mm，年平均气压：1016hpa，年平均风速：3.6 米/秒。风向：常年最多风向为东南风（夏季）；其次为西北风（冬季）。

植被与生物多样性：本项目所在地区气候温暖湿润，土壤肥沃，植物生长迅速，种类繁多，但人类开发较早，因此，该区域的自然陆生生态已被城市生态所取代，由于土地利用率高，自然植被基本消失。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苏州工业园区建设情况

苏州工业园区于 1994 年 2 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同年 5 月实施启动，行政区划面积 278km^2，其中，中新合作区 80km^2，下辖四个街道。2017 年园区常住人口 80.78 万。

2017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350 亿元，同比增长 7.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7.8 亿元，增长 10.3%，占 GDP 比重达 13.5%；进出口总额 858 亿美元，增长 15.5%；实际利用外资 9.3 亿美元、固定资产投资 476 亿元；R&D 投入占 GDP 比重达 3.4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55 亿元，增长 1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6 万元，增长 7.7%。在全国经开区综合考评中位居第 1，在全国百强产业园区排名第 3，在全国高新区排名上升到第 5，均实现历史最好成绩。

区内社会事业也在同步发展，具有综合社区服务功能的邻里中心和一批学校、银行、宾馆、商店、公园、医疗诊所、体育设施相继建成投用，园区科、教、文、卫等各项社会事业在高起点上发展、方兴未艾。随着近两年教育投入的不断加大，全部教育网络日趋健全，教育设施日趋完善，现已具备适应开发区特点的基础教育、特色教育、高等教育网络，园区已拥有自己的省重点中学、省示范初中、省实验小学、省示范幼儿园。

2、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

（1）规划范围

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苏州工业园区行政辖区范围土地面积278km^2；规划期限：近期2012年~2020年，远期2021年~2030年。

（2）功能定位

园区定位为国际领先的高科技园区、国家开放创新试验区（中新合作）、江苏东部国际商务中心和苏州现代化生态宜居城市。

（3）规划总体目标

探索转型升级、内涵发展的新路径，建设经济、管理、文化、社会、生态发展水平全面协调现代化的新城区。

至2020年，优化提升既有基础，发掘存量资源潜力，积累自主创新资本，稳中求进，为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先导先行。力争全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生态建设等部分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至2030年，主要发展指标全面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建成产业高端、文化繁荣、居民富足、环境优美的现代化新城区。

（6）空间布局

A．规划形成“双核多心十字轴、四片多区异彩呈”的空间结构。

双核：湖西CBD、湖东CWD 围绕金鸡湖合力发展，形成园区城市核心区。

多心：结合城际轨道站点、城市轨道站点、功能区中心形成三副多点的中心空间。

十字轴：结合各功能片区中心分布，沿东西向城市轨道线和南北向城市公交走廊，形成十字型发展轴，加强周边地区与中心区的联系。

四片多区：包括娄葑、斜塘、胜浦和唯亭街道四片，每片结合功能又划分为若干片区。

B．中心体系

规划“两主、三副、八心、多点”的中心体系结构。

“两主”，即两个城市级中心，包括苏州市中央商务区（CBD）、苏州东部新城中央商业文化区（CWD）和白塘生态综合功能区（BGD）

“三副”，即三个城市级副中心，即城铁综合商务区、月亮湾商务区和国际商务区。

“八心”，即八个片区中心，包括唯亭街道片区中心（3 个）、娄葑街道片区中心（1个）、斜塘生活区中心、车坊生活区中心、科教创新区片区中心和胜浦生活区中心。

“多点”，即邻里中心。

园区产业发展方向：主导产业：（电子信息制造、机械制造、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将积极向高端化、规模化发展。现代服务业：以金融产业为突破口，发挥服务贸易创新示范基地优势，重点培育金融、总部、外包、文创、商贸物流、旅游会展等产业。新兴产业：以纳米技术为引领，重点发展光电新能源、生物医药、融合通信、软件动漫游戏、生态环保五大新兴产业。

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9号E1栋，位于唯亭街道片区。

唯亭街道片区是苏州工业园区的北部城市副中心，行政面积80km^2，包含36km^{2}的优质阳澄湖水面。规划范围东至界浦河，南邻胜浦区，西至陆泾河，北至阳澄湖，东西（最长处）12.08公里，南北（最宽处）11.39公里。唯亭街道下辖18个社区，总人口28万人，其中常住人口7万人。沪宁高速公路在唯亭设置两个出入口，“沪宁城际高铁”在唯亭街道中心区域设有“苏州园区站”；312国道、京沪铁路、沪宁高速公路贯穿唯亭，苏州中环线和娄江快速路拉近了唯亭与苏州各区域板块的距离；规划建设中的苏州轨道交通3号线在唯亭设置8个站点；与之交汇的5号线又有葑亭大道站和阳澄湖站坐落于唯亭。30多条公交线路覆盖唯亭全境。项目所在区域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齐全，污水管网、供电、

燃气等均已到位。总体布局以星湖街、星华街、唯胜路为南北干道，和以312国道、葑亭路、双阳路为东西通道的三纵三横交通大格局。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以把唯亭镇打造为TFT-LCD产业链重镇、三产服务业强镇和富民工作先行镇为总体目标。本项目为起重机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属于其它专用设备制造，总体上符合唯亭定位要求。

3、基础设施

道路：苏州工业园区位于苏州古城区东部，以发达的高速公路、铁路、水路及航空网与世界各主要城市相连。轨道交通 20 分钟到达上海、60 分钟到达南京，与沪、宁、杭融入同城轨道化生活。

供水：苏州工业园区自来水厂位于星港街和金鸡湖大道交叉口，于 1998 年投入运行，总占地面积 25 公顷，规划规模 60 万 m^3/d，现供水能力 45 万 m^3/d，取水口位于太湖浦庄，原水水质符合国家□类水质标准，出厂水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太湖原水通过两根输水管线（DN1400 浑水管，长 28km，20 万 m^3/d，1997 年投入运行；DN2200 浑水管，长 32km，50 万 m^3/d，2005 年投入运行），经取水泵站加压输送至净水厂，在净水厂内混凝、沉淀、过滤、消毒后，由配水泵房加压至园区管网。

苏州工业园区第二水源工程-阳澄湖水厂为园区第二水源工程，位于听波路，紧邻阳澄湖。设计总规模 50 万 m^3/d，近期工程设计规模 20 万 m^3/d，中期 2020 年规模为 35 万 m^3/d。水厂采用“常规处理+深度处理”工艺，达到国标生活饮用水水质标准。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由雨水管网汇集后就近排入河道。区内所有用户的生活污水需排入污水管，工业污水在达到排放标准后排入污水管，之后由泵站送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吴淞江。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污水专项规划修编（2015-2030）》，娄葑片区约 1.5 万 m^3/d 污水纳入娄江污水处理厂，该污水处理厂设计能力 14 万 m^3/d，目前平均处理量 12.6 万 m^3/d。

水处理：苏州工业园区现有污水处理厂 2 座，污水综合处理厂 1 座，规划总污水处理能力 90 万 m^3/d，现总处理能力为 35 万 m^3/d，建成 3 万 t/d 中水回用系统。园区乡镇区域供水和污水收集处理已实现 100%覆盖，污水管网 683km，污水泵站 43 座。

供电：园区已建成以 500KV、220KV 线路为主网架，110KV 变电站深入负荷中心，以 20KV 配网覆盖具体客户。采用双回路、地下环线的供电系统，目前供电容量为 486MW，多个变电站保证了设备故障情况下的系统可靠性，从而降低了突发停电的风险，供电可靠率大于 99.9%。所有企业均为两路电源，电压稳定性高。

供气：目前承担苏州工业园区燃气供应的苏州港华燃气公司管道天然气最高日供气量达到 120 万 m^3，年供氧量超过 3 亿 m^3，管道天然气居民用户约 22 万户，投运通气管网长度 1500km。

供热：园区鼓励投资商使用集中供热，为此规划并建设了高标准的集中供热厂。这将有助于改善并美化中新苏州工业园区的环境、并提高基础设施的档次。苏州工业园区现有热源厂 4 座，建成投运供热管网 91km；园区范围规划供热规模 700 t/h，年上网电量超过 20 亿 kWh。

第一热源厂位于园区苏桐路55号，设计供热能力100t/h，现有二台20 t/h的LOOS锅炉，供热能力40t/h，年供气量超过10万t。

第三热源厂位于园区星龙街1号，占地面积8.51公顷，建设有两台180MW（S109E）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燃气轮机燃料为西气东输工程塔里木气田的天然气。供热能力为200t/h，发电能力为360MW。

东吴热源厂位于园区车坊朝前工业区，建设有三台130t/h循环流化床锅炉，2台25MW汽轮发电机组，供热能力200t/h。

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312国道北侧，扬富路以南，占地7.73公顷，采用2套9E级（2×180MW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机组，年发电能力20亿kWh，最大供热能力240t/h，年供热能力80万t，项目采用西气东输天然气作为燃料，年用气量5亿m^3。项目投产后缓解了苏州市用电需求矛盾和满足工业园区热力负荷增长需要。

通讯：通信路线由苏州电信局投资建设并提供电信服务。目前已建成的通信网络可提供国际直拨长途电话、全球互联漫游移动电话、无线寻呼、国内主要城市电视和电话会议、传真通信、综合业务数字网、LAN、ADSL 等公用数据网络通信业务以及 DDN 数字数据电路等业务。

防灾救灾：拥有专门对化工、电子等灾害事故进行处理和救助的机构和设备，并建有严密的治安管理和报警系统，技防监控实现了全覆盖。设有急救中心、外资医院和“境外人员服务 24h 热线电话”，随时提供各种应急服务。

4、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切削工具制造，属于金属工具制造行业，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及其修正版（根据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产品及工艺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 因此，本项目符

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5、与当地规划相符性

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租赁苏州工业园区唯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空置厂房，所用厂房均已建设完成，不需要另行征用土地。根据《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中相关要求，本项目使用地块规划为工业用地。同时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风险产业及化工、印染、造纸、电镀、危险化学品储存项目，不属于禁止准入项目，不违背园区产业结构。

环保部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在江苏省南京市主持召开了《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会，提出了审查意见（环审[2015]197 号）。本项目与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评及主要审查意见的相符性见表 2-1。

表2-1　本项目与开发区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相符性

序号	审批意见	相符性
1	根据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结合苏州城市发展规划，从改善提升园区环境质量和生态功能的角度，树立错位发展、集约发展、绿色发展以及城市与产业协调发展的理念，合理确定《规划》的发展定位、规模、功能布局等，促进园区转型升级，保障区域人居环境安全。	本项目苏州工业园区唯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9号E1栋空置厂房，该地块为工业用地，与土地总体规划相协调。
2	优化区内空间布局，严守生态红线，加强阳澄湖、金鸡湖、独墅湖重要生态湿地等生态环境敏感区的环境管控，确保区域生态安全和生态系统稳定。通过采取“退二进三”“退二优二”“留二优二”的用地调整策略，优化园区布局，解决好斜塘老镇区、科教创新区及车坊片区部分地块居住与工业布局混杂的问题。	本项目属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的工业片区，不在省生态红线管控范围内，符合江苏省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规划要求，确保了区域生态系统安全和稳定。
3	加快推进区内产业优化和转型升级。制定实施方案，逐步淘汰现有化工、造纸等不符合区域发展定位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产业，严格限值纺织业等产业规模。	本项目为金属工具制造，符合园区的产业规划和环保规划的要求。
4	严格入区产业和项目的环境准入，制定严格的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禁止高污染、高耗能、高风险产业准入，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工、印染、造纸、电镀、危险化学品储存等项目。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均需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为金属工具制造，不属于规划环评中列出的产业准入负面清单项目，且本项目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均符合国内先进水平。
5	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重金属等污染物的排放量，切实维护和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少，对环境的影响小，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染因子的排放，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由表2-1 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环境影响

报告书》审查意见的要求。

6、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容性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 号）中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地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查阅《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8 年 1 月 24 日通过，2018 年 5 月 1 日起实行），第四十三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围湖造地；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仅产生少量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不属于排含磷、氮污染物的工业废水，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环境管理要求。

7、与《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位置位于娄江以北，距离阳澄湖沿岸纵深 2100m，属于阳澄湖水源地准保护区。《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第二十四条，准保护区内禁止建设化工、制革、制药、造纸、电镀（含线路板蚀刻）、印染、洗毛、酿造、冶炼（含焦化）、炼油、化学品贮存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利用项目；禁止在距二级保护区一千米内增设排污口。第二十五条，禁止在保护区内水体中清洗装储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机械、船舶和容器。

本项目不属于条例规定禁止的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并且向准保护区外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污水，不向保护区内直接或间接排放废水，与该条例不相驳。因此，本项目符合《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2018 年修订）要求。

8、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查《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 号），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区域见表 2-2。

表 2-2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保护红线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km^2）	本项目距离（km）	相对方位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二级管控区	
阳澄湖（工业园区）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阳澄湖水域及沿岸纵深 1000 米范围	68.2	2.1	北
金鸡湖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金鸡湖湖体范围	6.77	5.7	西南
独墅湖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独墅湖湖体范围	9.08	8.9	西南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距离阳澄湖（工业园区）重要湿地红线二级管控区的最近距离为 2.1km，距离金鸡湖重要湿地红线二级管控区的最近距离为 5.7km，距离独墅湖重要湿地红线二级管控区的最近距离为 8.9km，所以项目所在地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

9、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性分析

查《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项目所在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见表 2-3。

表 2-3　项目所在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

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km^2）	本项目距离（km）	相对方位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准保护区	总面积	准保护区	
阳澄湖苏州工业园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以园区阳澄湖水厂取水口（120°47′49″E，31°23′19″N）为中心，半径 500m 范围内的区域。	一级保护区外，外延 2000 米的水域及相对应的本岸背水坡堤脚外 100m 之间的陆域。	二级保护区外外延 1000 米的陆域。其中不包括与阳澄湖（昆山）重要湿地、阳澄湖中华绒螯蟹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重复范围。	28.31	3.6	东北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距离阳澄湖苏州工业园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的最近距离为 3.6km，所以项目所在地在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范围外。

10、与“两减六治三提升”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 号）、《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关于印发《苏州工业园区“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园工〔2017〕27 号）相符。

表 2-4 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表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 号）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第二条重点任务中（二）“强制重点行业清洁原料替代”：“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	本项目机械加工企业，机加工过程产生有机废气，通过	相符

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使用低非甲烷总烃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	加强车间密闭性，减少无组织排放	

表 2-5 与《苏州工业园区“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表

《苏州工业园区“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园工〔2017〕27 号）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七）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污染”规定：强制使用水性涂料，2017 年底前，印刷包装以及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实现低 VOCs 含量的水性涂料、胶黏剂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清洗剂、胶黏剂等。	本项目机械加工企业，机加工过程产生有机废气，通过加强车间密闭性，减少无组织排放	相符

11、“三线一单”的相符性

生态保护红线：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和《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红线区域保护方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通知》（苏政发[2013]113号），本项目距离独墅湖重要湿地约 8.9km，距离金鸡湖重要湿地约 5.7km，距离阳澄湖（工业园区）重要湿地约 2.1km，均不在苏州工业园区划定的生态红线一、二级管控区范围内。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苏州工业园区内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仅有阳澄湖苏州工业园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本项目距离阳澄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的最近距离为3.6km，不在其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因此，项目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和《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规定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地表水、噪声等环境质量均能满足功能区要求，具有一定的环境容量，同时本项目建设后，会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不会导致周围环境质量不达标，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用电由园区热电厂提供，新鲜水由园区自来水厂提供，项目区域能源水、电供应充足，不会突破当地资源利用上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为切削工具生产，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高风险产业，也不属于“化工、印染、造纸、电镀、危险化学品储存等项目”，不在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范围内。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属于国家与地方允许类项目，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表 2-6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3年修订）	（2013年修订），本项目不属于文件中的限制类及禁止类，属于允许类
2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经查《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项目不在其限制类及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试点版），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4	《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苏州市人民政府，2007年9 月）	对照《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苏州市人民政府，2007 年9 月），项目不属于文件中的限制类及禁止类，属于允许类
5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2013年修订）》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2013年修订）》，项目不属于文件中的限制类及禁止类，属于允许类

因此，本项目符合苏州工业园区规划“三线一单”的要求。

三、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现状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引用《苏州工业园区固废综合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委托江阴秋毫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6 日-2017 年 4 月 22 日对葑亭大道-西南河桥地段（监测点位位于葑亭大道港浪路与双马街之间，位于本项目东南侧 895m 处）环境空气的监测数据（报告编号：（2017）JYQHT-BG-09（综合）字第（0809）号）。具体评价结果见下表。

表 3-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污染物名称	小时浓度			日均浓度		
	浓度范围(mg/m^3)	标准指数范围	超标率	浓度范围(mg/m^3)	标准指数范围	超标率
SO_2	0.015~0.044	0.03~0.088	0	0.022~0.03	0.147~0.2	0
NO_2	0.023~0.054	0.115~0.27	0	0.032~0.052	0.4~0.065	0
PM_{10}	/	/	/	0.051~0.077	0.34~0.51	0
非甲烷总烃	0.17~1.86	0.085~0.93	0	/	/	/

由上表可以看出，例行点位的各监测因子均未出现超标现象，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良好，能达到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2．地表水环境现状

苏州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的纳污河流是吴淞江。按《江苏省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2020 年水质目标，吴淞江执行水质功能要求为□类水。引用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园区污水处理厂排口上下游的监测结果（报告编号 NVTT-2017-H0279），监测时间 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15 日，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如下。

表 3-2　水环境质量现状　单位：mg/L

断面编号	项目	pH(无量纲)	COD	氨氮	总磷	SS
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 500m	浓度范围	7.19~7.31	19~21	0.5~0.533	0.146~0.151	13~16
	浓度均值/极值	7.31	20	0.53	0.15	14.33
	污染指数	0.155	0.67	0.35	0.5	0.24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	浓度范围	7.18~7.26	23~25	0.597~0.612	0.158~0.161	13~16
	浓度均值/极值	7.26	24	0.61	0.16	14.33
	污染指数	0.13	0.8	0.41	0.53	0.24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1000m	浓度范围	7.18~7.26	18~19	0.565~0.58	0.151~0.154	13~16
	浓度均值/极值	7.26	18.67	0.57	0.15	14.67
	污染指数	0.13	0.62	0.38	0.5	0.24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由上表可知，吴淞江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达到《江苏省地面水（环境）功能区划》2020年水质目标和“河长制”考核要求。

3．声环境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内容，并结合《关于印发苏州市市区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规定的通知》（苏府[2014]68 号）文的要求，确定本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评价期间委托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监测结果及评价如下：

监测时间及频次：2018 年 10 月 11 日，昼夜间各一次；气象条件：昼间多云、风速 1.4~1.6m/s；夜间晴，风速 1.6~1.9m/s。监测点位：拟定厂房边界外 1 米，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检测点位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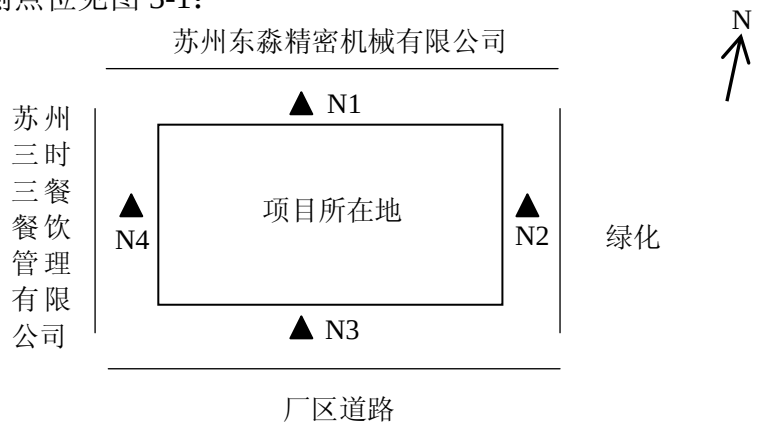

图 3-1　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表 3-3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测点	N1（北）	N2（东）	N3（南）	N4（西）
昼间	56.6	55.4	57.4	58.0
夜间	45.4	45.8	45.7	46.2
标准	3 类标准：昼间≤65 dB(A)、夜间≤55 dB(A)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地各边界噪声监测点位所测值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限值，说明项目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满足环境功能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建设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区域场地平坦，环境现状良好。厂区附近无已探明的矿床和珍贵动植物资源，没有园林古迹，也没有政府法令制定保护的名胜古迹。本项目距太湖 20km，属于太湖三级保护区。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项目周围 500m 范围内土地利用状况见附图 2。

表 3-4　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朗诗未来街	东北	957	5169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东方维罗纳幼儿园	东北	1300	420	
	星澄学校	东北	1300	3000 人	
	东方维罗纳	东北	1400	3422 户	
	优公馆	东北	1500	432 户	
	维纳阳光公园	东北	1500	1797 户	
	亭苑小区	东北	2000	6350 户	
	置地青湖语城	西北	565	1330 户	
	旭辉芭堤澜湾	西北	772	778 户	
	苏州工业园区翡翠幼儿园	西北	911	420 人	
	阿卡迪亚	西北	913	307 户	
	中新翠湖	西北	986	936 人	
	翡翠湖公寓	西北	1100	330 户	
	天著湖韵花园	北	1200	300 户	
	苏州工业园区第三实验小学	西北	1400	1640 人	
	金辉优步花园	西北	1500	1565 户	
	君地·上郡	西北	2100	366 户	
	青剑湖花园	西北	2400	8436 户	
	观澜丽宫	西北	2100	227 户	
	金色湖滨	西北	2200	792 户	
	上君花园	西北	2400	709 户	
	沁水朗庭	西北	1600	119 户	
	首开悦澜湾	西	1900	2142 户	
	金锦苑	西	1700	2054 户	
	新唯花园	西	1600	880 户	
	创苑	西	1800	1900 户	
水环境	小河	南	199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类
	吴淞江	东南	1900	中河	
	娄江	南	408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III类
	阳澄湖	北	2100	大湖	阳澄湖水源水质一、二级保护区内水质分别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II类，准保护区内水质执行III类
声环境	厂界	项目周围 1~200m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
生态环境	金鸡湖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	西	5700	湖体范围 6.77km^2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主导生态功能为：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独墅湖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	西	8900	湖体范围 9.08km^2	
	阳澄湖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	北	2100	阳澄湖水域及沿岸纵深 1000m 范围 68.2km^2	
	阳澄湖苏州工业园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级管控区）	北	3600	28.31km^2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饮用水源保护区

四、评价适用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按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分类，项目所在地属二类区，环境空气 SO_2、NO_2、TSP、$PM_{2.5}$、PM_{10}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标准限值要求。

表 4-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μg/m^3	标准来源
SO_2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_2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TSP	年均值	200	
	24 小时均值	300	
$PM_{2.5}$	年均值	35	
	24 小时均值	75	
PM_{10}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最终纳污水体吴淞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类标准，SS 采用水利部的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	pH（无量纲）	高锰酸盐指数	BOD_5	COD	SS	氨氮	总磷
标准浓度限值 (mg/L)	6～9	10	6	30	60	1.5	0.3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功能类别为 3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区域名	单位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昼	夜	
厂界四周	dB（A）	65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4-4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周界外最高浓度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厂界标准值（mg/m^3）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4.0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B8978-1996）表 4 三级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经园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18）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后最终排入吴淞江，具体指标见下表。

表 4-5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	项目	浓度限值 mg/L		依据
进水水质标准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B8978-1996）表 4 三级
	COD	500		
	SS	400		
	NH_3-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级标准
	TP	8		
	TN	70		
标准	项目	2021.1.1 前	2021.1.1 起**	依据
尾水最终排放标准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SS	10		
	COD	45***	45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中标准及(DB32/1072-2018)表 2 中标准
	NH_3-N	5（8）*	4（6）	
	TP	0.4***	0.4	
	TN	15	15	

*注 1：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时的控制指标；

**注 2：园区污水处理厂属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内的城镇污水处理厂，为现有企业，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中的标准；2021 年 1 月 1 日前仍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中标准。

***注 3：COD、TP 执行污水厂提标后标准。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功能类别为 3 类区，运营期厂界噪声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执行，具体见下表 4-6。

表 4-6 噪声排放标准

区域名	单位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昼	夜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
厂界四周	dB（A）	65	55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危险固废及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清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排放“三本帐”见表 4-7。

表 4-7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排放三本帐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预测排放量（t/a）
废气（无组织）	颗粒物	0.1	0	0.1
	非甲烷总烃（VOCs）	0.036	0	0.036
生活污水	废水量	400	0	400
	COD	0.18	0	0.18
	SS	0.16	0	0.16
	NH_3-N	0.012	0	0.012
	TP	0.002	0	0.002
	TN	0.028	0	0.028
固废	危险固废	1.01	1.01	0
	一般固废	1.0001	1.0001	0
	生活垃圾	2.5	2.5	0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纳入园区污水厂的总量范围内。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企业拟投资 500 万元租用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厂房进行年产模切辊刀产品 10000 件新建项目。

施工期仅进行设备安装，无土建施工，不产生土建施工的相关环境影响，如机械噪声和扬尘等污染问题。营运期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一、工艺流程简述

（1）模切辊刀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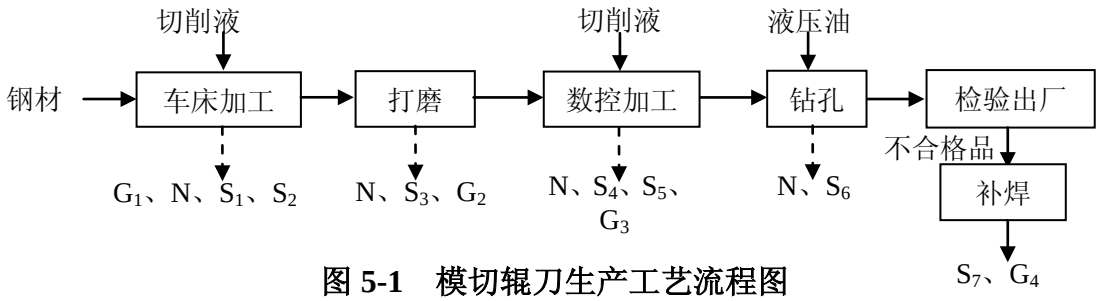

图 5-1　模切辊刀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车床打磨：根据客户要求设计出相应图纸，设置编程，利用普通车床对钢材进行粗加工，设备中需加入少量切削液，机台使用过程中会使用水溶性切削液，兑水比例为 1:15，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更换，一年委外处理一次，此过程会产生废边角料 S_1、废切削液 S_2、有机废气 G_1、设备噪声 N；

打磨：粗车后的工件利用高精度外圆磨床进行打磨，此过程会干式打磨，此过程中少量粉尘 G_2、边角料 S_3 及设备噪声 N；

数控加工：根据客户要求，在设备上设置参数，通过 CNC 上的加工刀具，将钢材加工成需要的半成品。机台使用过程中会使用水溶性切削液，兑水比例为 1:15，此过程会产生金属边角料 S_4 及少量废切削液 S_5、少量油雾废气 G_3 及噪声 N，切削液经设备自带回收装置处理后回用。

钻孔：再利用摇臂钻床对工件进行打孔，此过程产生少量金属边角料 S_6 及噪声 N。

检验：工人对成品进行外观检，产品合格后直接出厂，不合格品返回生产线维修后出厂。

补焊：利用铭镭激光焊接机对不合格品细节处进行补焊，使用无铅焊丝，以氩气为保护气体，将工件、焊丝熔化而焊为一体。此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 G_4、焊渣 S_7。

机械加工过程中需要使用导轨油对设备进行定期保养，导轨油循环使用，定期补充，

根据生产需要每年处理一次。

二、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会产生少量机加工废气 G_1、G_3，打磨工序产生少量粉尘 G_2，不合格品补焊过程中产生少量焊接烟尘 G_4。

机加工产生油雾 G_1、G：本项目 CNC、粗车等过程中需要加入切削液，不产生粉尘，但会产生少量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加工过程中切削液总用量为 0.6t/a，蒸发损耗量约为 2~6%（参照文献《金属切削液油雾的形成及控制》张巍巍、裴宏杰等，2008 年 1 月），本项目取最大值 6%，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 0.036t/a，由于产生量较少，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打磨粉尘 G2：粗车后工件表面有少许的不平整，需进行打磨处理，此过程产生少量金属粉尘，类比同行企业，打磨工序粉尘产生量约占钢材使用量（本项目不锈钢板用量约为 100t/a）的 0.1%，预计产生量为 0.1t/a。由于产生量较少，该部分粉尘在车间无组织排放，无组织逸散量 0.1t/a。

焊接烟尘 G_2：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接烟尘，根据《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发展》（中国环境工程中心）文献资料，每千克焊丝焊接时起尘量从 5~8g 不等，本项目按照 8g/kg 焊丝的起尘量核算。本项目使用无铅焊丝 0.024t/a，则焊接烟尘的产生量约为 0.000192t/a。由于产生量较少，在整个生产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表 5-1　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来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面源面积（m^2）	面源高度（m）
机加工	非甲烷总烃	0.036	0.009	1152	3
打磨	粉尘	0.1	0.025		
焊接	烟尘	0.000192	0.000048		

2、废水

本项目切削液配置时需要加入自来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兑水比例为1:15，则自来水用量为9t/a，产生废切削液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仅产生生活污水，项目建成预计职工人数约20人，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0)项目生活用水量按100L/d•人算，年工作250天，则年生活用水量约500m^3/a；排污系数以0.8计，排放生活污水约400t/a，废水中pH为6~9，COD为500mg/L，SS为400mg/L，TN为70mg/L ，NH_3-N为30mg/L，TP为5mg/L，通过

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5-2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来源	废水量（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标准浓度限值(mg/L)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mg/L)	产生量(t/a)		浓度(mg/L)	排放量(t/a)		
生活污水	400	COD	450	0.18	/	450	0.18	500	园区污水处理厂
		SS	400	0.16		400	0.16	400	
		NH_3-N	30	0.012		30	0.012	40	
		TP	5	0.002		5	0.002	5	
		TN	70	0.028		70	0.028	70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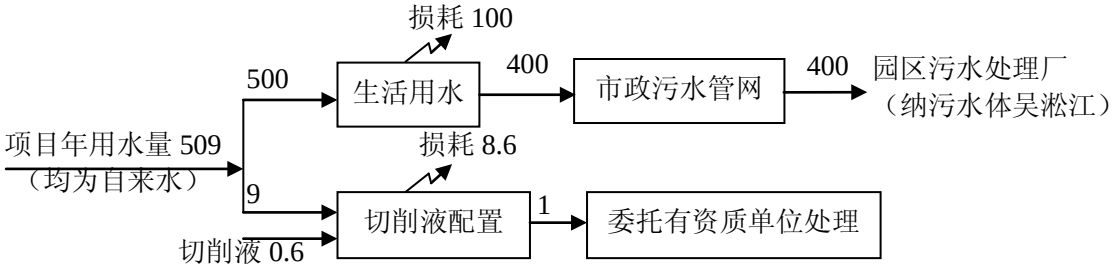

图 5-2　水平衡图　　单位：t/a

3、噪声

本项目建成后的噪声主要是来自于普通车床、摇臂钻床、数控机床、外圆磨床及空压机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5~85dB（A）之间，距离厂界最近距离为 5m，经采用置于室内、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表 5-3　项目噪声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台数	源强度 dB（A）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1	万向摇臂钻床	2	75	5（N）	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震、厂区内绿化等措施	25
2	普通车床	4	80	5（N）		25
3	数控机床	7	85	5（W）		25
4	高精度外圆磨床	4	85	5（S）		25
5	空压机	1	85	5（S）		25

4、固废

根据本项目生产工艺，本项目固废主要有：

（1）生产固废

边角料 S_1、打磨 S_3、数控加工 S_4 及钻孔 S_6：边角料、打磨、数控加工及钻孔等过程中会产生一些金属边角料，类比同类型企业，边角料产生量按原辅料用量 1%计，则

产生边角料 1t/a，属于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卖。

废切削液 S_2、S_5：加工中心使用切削液用于刀具冷却润滑，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每年更换 1 次，产生量约 1t/a，属于危险固废，统一收集后暂存在原料桶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焊渣 S7：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渣，根据《机加工行业环境影响评价中常见污染物源强估算及污染治理》（许海萍等，2010 年 9 月，湖北大学学报），焊渣产生量=焊条使用量×（1/11+4%）。本项目焊丝的使用量为 0.024t/a，则焊渣的产生量约为 0.003t/a，属于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卖。

含油抹布：机械设备维修保养产生少量含油抹布，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含油抹布产生量约为 0.01t/a，根据《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含油抹布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混入生活垃圾处理。

（2）生活垃圾

预计职工人数 20 人，按照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5kg，工作日以 250d 计算，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2.5t/a。

按照《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年 第43号）以及《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项目副产物判定结果汇总见表5-4，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5-5。

表 5-4 副产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边角料	机械加工	固	模具钢、刀片等	1	√	—	固体废物鉴别导则
2	废切削液	CNC 加工	液	切削液	1	√	—	
3	焊渣	补焊	固	无铅焊渣	0.003	√	—	
4	废含油抹布	机器维修	固	油、无纺布	0.01	√	—	
5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固	/	2.5	√	—	

表 5-5 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编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废	机械加工	固	模具钢、刀片等	—	—	—	82	1
2	焊渣		补焊	固	无铅焊渣	—	—	—	55	0.003
3	含油抹布	危险废物	机器维修	固	油、无纺布	危险废物名录 2016	T/In	HW49	900-041-49	0.01
4	废切削液		CNC 加工、线切	液	切削液		T	HW09	900-006-09	1

			割							
6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办公	生活办公	固	—	—	—	—	99	2.5
合计										4.513

表 5-6　危险废物汇总样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1	CNC 加工、线切割	液	切削液	切削液	1 年/次	T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3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1	机器维修	固	油、无纺布	油、无纺布	1 个月	T/In	环卫处理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table>
<tr><td>种类</td><td>排放源
（编号）</td><td>污染物
名称</td><td>产生浓度
mg/m^3</td><td>产生量
t/a</td><td>排放浓度
mg/m^3</td><td>排放速率
kg/h</td><td>排放量
t/a</td><td>排放
去向</td></tr>
<tr><td rowspan="2">大气污染物</td><td rowspan="2">生产车间
（无组织）</td><td>非甲烷总烃</td><td>—</td><td>0.036</td><td>—</td><td>0.009</td><td>0.036</td><td rowspan="2">周围大气</td></tr>
<tr><td>颗粒物</td><td>—</td><td>0.1</td><td>—</td><td>0.025</td><td>0.1</td></tr>
<tr><td rowspan="8">水污染物</td><td>类型</td><td>污染物
名称</td><td>产生浓度
mg/L</td><td>产生量
t/a</td><td colspan="2">排放浓度 mg/L</td><td>排放量
t/a</td><td>排放去向</td></tr>
<tr><td rowspan="6">生活污水
（400t/a）</td><td>pH</td><td>6~9</td><td>—</td><td colspan="2">6~9</td><td>—</td><td rowspan="6">园区污水处理厂</td></tr>
<tr><td>COD</td><td>450</td><td>0.18</td><td colspan="2">450</td><td>0.18</td></tr>
<tr><td>SS</td><td>400</td><td>0.16</td><td colspan="2">400</td><td>0.16</td></tr>
<tr><td>NH_3-N</td><td>30</td><td>0.012</td><td colspan="2">30</td><td>0.012</td></tr>
<tr><td>TP</td><td>5</td><td>0.002</td><td colspan="2">5</td><td>0.002</td></tr>
<tr><td>TN</td><td>70</td><td>0.028</td><td colspan="2">70</td><td>0.028</td></tr>
<tr><td rowspan="6">固体废物</td><td>类型</td><td>废物类别</td><td>产生量
t/a</td><td>处理处置
量 t/a</td><td colspan="2">综合利用量 t/a</td><td>外排量 t/a</td><td>备注</td></tr>
<tr><td>边角料</td><td>—</td><td>1</td><td>1</td><td colspan="2">0</td><td>0</td><td rowspan="2">出售再利用</td></tr>
<tr><td>焊渣</td><td>—</td><td>0.0001</td><td>0.0001</td><td colspan="2">0</td><td>0</td></tr>
<tr><td>废切削液</td><td>HW09</td><td>1</td><td>1</td><td colspan="2">0</td><td>0</td><td>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td></tr>
<tr><td>含油抹布</td><td>HW49</td><td>0.01</td><td>0.01</td><td colspan="2">0</td><td>0</td><td rowspan="2">环卫处理</td></tr>
<tr><td>生活垃圾</td><td>99</td><td>2.5</td><td>2.5</td><td colspan="2">0</td><td>0</td></tr>
<tr><td rowspan="6">噪声</td><td>噪声源</td><td colspan="2">设备台数</td><td colspan="2">源强 dB（A）</td><td colspan="2">治理措施</td><td colspan="2">治理效果</td></tr>
<tr><td>万向摇臂钻床</td><td colspan="2">2</td><td colspan="2">75</td><td colspan="2" rowspan="5">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td><td colspan="2" rowspan="5">厂界噪声达标</td></tr>
<tr><td>普通车床</td><td colspan="2">4</td><td colspan="2">80</td></tr>
<tr><td>数控机床</td><td colspan="2">7</td><td colspan="2">85</td></tr>
<tr><td>高精度外圆磨床</td><td colspan="2">4</td><td colspan="2">85</td></tr>
<tr><td>空压机</td><td colspan="2">1</td><td colspan="2">85</td></tr>
</table>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所在区域内没有森林、珍稀或濒危物种和自然保护区，故对生态影响无明显影响。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租赁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已建厂房，仅进行设备安装，没有土建施工，不产生土建施工的相关环境影响如机械噪声和扬尘等污染问题。但在设备安装过程中会产生一些机械噪声，源强峰值可达 85~100 dB（A），因此，为控制设备安装期间的噪声污染，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振动操作，从而减轻对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另外设备安装期间产生生活污水应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应及时收集委托环卫部门处理，设备安装期产生的建筑垃圾运至指定地点堆放。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因此，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无组织废气：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中会会产生少量油雾，打磨工序产生少量粉尘，由于产生量很少，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表 7-1 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情况

污染物位置	污染物	产生量 t/a	工作时间 h	面源面积 m^2	面源高度 m
机加工	非甲烷总烃	0.036	4000	1152	3
打磨	颗粒物	0.1	4000		

（1）大气环境影响预测

本项目主要废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根据初步的工程分析，选择颗粒物作为确定大气环境评价等级的估算因子。本项目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HJ2.2-2008）中估算模式和推荐软件进行计算，参数调查清单和计算结果见下列表格。

表 7-2 矩形面源参数调查清单

/	面源编号	面源名称	起始点		海拔高度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与正北夹角	面源初始排放高度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况	评价因子源强	
			X 坐标	Y 坐标									
符号	Code	Name	Xs	Ys	H_0	L_l	Lw	Arc	$\overline{H}$	Hr	Cond	$Q_{非甲烷总烃}$	$Q_{颗粒物}$
单位	/	/	m	m	m	m	m	°	m	h	/	kg/h	kg/h
数据	1	机加工	0	0	0	48	24	0	3	4000	连续	0.009	0.025

表 7-3　无组织废气估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D（m）	机加工工序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打磨颗粒物（无组织）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3）	浓度占标率%	下风向预测浓度（mg/m^3）	浓度占标率%
1	0.006519	0.3260%	0.01825	4.0556%
100	0.006442	0.3221%	0.01804	4.0089%
200	0.002092	0.1046%	0.005857	1.3016%
300	0.001035	0.0518%	0.002897	0.6438%
400	0.00063	0.0315%	0.001763	0.3918%
500	0.000431	0.0215%	0.001207	0.2682%
600	0.000318	0.0159%	0.000892	0.1981%
700	0.000247	0.0124%	0.000692	0.1538%
800	0.000199	0.0100%	0.000558	0.1240%
900	0.000165	0.0083%	0.000463	0.1029%
1000	0.00014	0.0070%	0.000393	0.0872%
1500	7.61E-05	0.0038%	0.000213	0.0474%
2000	5.04E-05	0.0025%	0.000141	0.0314%
2500	3.71E-05	0.0019%	0.000104	0.0231%
下风向最大浓度	0.0123	0.6150%	0.03445	7.6556%
下风向最大浓度距离 (m)	47		47	
$D_{10\%}$ (m)	/		/	
质量标准	2		0.45	

根据导则，本项目直接以估算模式的计算结果作为预测与分析的依据。经估算，本项目车间排放的废气中，Pi 值最大为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Pi 值为 7.6556%，Pi 值小于 10%，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为 0.03445mg/m^3，出现在下风向 47m 处。由此可见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最大浓度占标准均小于 10%，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很小。

（2）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大气导则 HJ2.2-2008 的要求，本项目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根据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发布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模式软件计算。计算参数和结果见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和结果表。

表 7-4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和结果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kg/h	面源高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长度 m	评价标准 mg/m^3	计算结果
机加工	非甲烷总烃	0.009	3	55.6	81	2	无超标点
	颗粒物	0.025				0.45	无超标点

根据软件计算结果，本项目厂界范围内无超标点，即在厂房厂界处，各污染物浓度不仅满足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要求，同时已达到其质量标准要求。本项目不需要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2）无组织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中，会有少量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以各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公式如下：

$$\frac{Q_c}{C_m}=\frac{1}{A}(BL^c+0.25r^2)^{0.05}L^D$$

式中：Cm—标准浓度限值；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面积 S（m^2）计算，r=（S/π）1/2；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Q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及防护距离见表 7-5。

表 7-5　无组织废气排放防护距离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	排放速率（kg/h）	面源面积（m^2）	计算参数					卫生防护距离（m）	
				Cm（mg/m^3）	A	B	C	D	L	提级
机加工	非甲烷总烃	0.009	1152	2	350	0.021	1.85	0.84	0.094	100
	颗粒物	0.025		0.45	350	0.021	1.85	0.84	1.888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为工业区和道路，无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点。针对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公司应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生产车间内的密闭性，从而使空气环境达到标准要求，确保本项目投运后周围无明显异味。因此，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地的环境功能级别。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仅排放生活污水 400t/a，通过市政管网排至苏州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吴淞江。

污水厂接管可行性分析

苏州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总设计规模为 90 万吨/日，主要处理苏州工业园区内的生活污水及预处理后的生产废水。污水处理采用 A/A/O 除磷脱氮处理工艺，污泥处理工艺采用重力浓缩、机械脱水工艺。污水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2 污水处理厂 I 标准后排入吴淞江。园区污水处理厂目前处理规模为 35 万 t/d，实际接收废水量约 28 万 t/d，尚有约 7 万 t/d 的富余量。本项目建成后排放污水 400t/a（约 1.6t/d），仅占污水厂余量的 0.0023%。因此，从废水量上看，园区污水厂完全有能力接收本项目废水。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污水排放浓度 COD≤450mg/L、SS≤400mg/L、NH_3-N≤45mg/L、TP≤8mg/L、TN≤70mg/L，符合苏州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要求，废水接入污水处理厂处理水质上可行。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的噪声设备有普通车床、摇臂钻床、数控机床、外圆磨床及空压机等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80~85dB(A)之间。

本项目拟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有：①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振动小的设备，设备安装减振垫；②车间门窗采用隔音降噪措施；③合理布局车间，声污染源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范。建议企业生产时将车间门窗关闭。

 本项目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_{eqg}）按下式计算：

$$L_{eqg}=10\lg（(1/T)\sum t_i 10^{0.1Lai}）$$

L_{eqg}——本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的贡献值 dB(A)

L_{Ai}——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 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i 声源在 T 时间段内的运行时间（s）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按下式计算：

$L_{eq}=10\lg(10^{0.1Leqg}+10^{0.1Leqb})$

L_{eqg}——本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的贡献值 dB(A)

L_{eqb}——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表 7-6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表　单位：dB（A）

厂界 噪声源	位置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距离（m）	贡献值 dB（A）	距离（m）	贡献值 dB（A）	距离（m）	贡献值 dB（A）	距离（m）	贡献值 dB（A）
万向摇臂钻床	生产车间	19	24	19	24	32.5	19.8	2	44
普通车床		31	25	19	29	14	32	2	49
数控机床		50	26	8	42	2	49	5	46
高精度外圆磨床		19	34	5	46	27	31	19	34
空压机		21	34	2	49	28	32	21	34
叠加		37.77		51.34		49.24		51.74	
标准值		昼间≤65 dB(A),夜间≤55 dB(A)							

由表 7-6 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建成后昼间噪声排放对各厂界的贡献值均低于65dB(A)，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表 7-7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编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边角料	机械加工	一般工业固废	82	1	出售再利用	资源回收单位
2	焊渣	补焊		55	0.003		
3	废切削液	机器维修	危险废物	900-006-09	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废处理单位
4	含油抹布	设备维修		900-041-49	0.01	环卫处理	环卫部门
5	生活垃圾	员工日常生活办公	一般城市垃圾	99	2.5	环卫处理	环卫部门

（1）固废的贮存措施

本项目建有危废暂存场所，危废临时贮存场所根据国家标准（GB18597-2001）建设，根据危险物质的相容性分析进行分开贮存，贮存的容器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缺，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危险废物的堆放必须有防渗层，根据国家标准设计。

所有纳入危险废物范畴的固体废物和废液在企业内的存放地设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专用标志。本项目设置 1 个危废暂存场所，面积 10m^2，企业危废堆场能满足全厂的危废暂存需求。且危废场所地面均做了防渗处理，确保固废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2）贮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固废暂存场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2013）的要求建设和维护使用。做好该堆场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等措施，并制定好该项目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转移运输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具体情况如下：

□ 收集、贮存、运输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显著位置张贴危险废物的标识，需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附录 A 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所示标签设置危险废物识别。

□ 从源头分类：危险废物采用与危废相容的耐腐蚀、高强度的容器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对贮存容器的要求，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附录 A 所示标签在包装容器上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危险废物包装应能有效隔断危险废物迁移扩散途径，并达到防渗、防漏要求；危险废物按种类分别存放。

□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进行建设，设置防渗、防漏、防雨等措施。暂存场所采取基础防渗（其厚度应在 1m 以上，渗透系数应≤10^{-7}cm/s；基础防渗层也可用厚度在 2mm 以上的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组成，渗透系数应≤10^{-10}cm/s）。

□ 建立各种固废的全部档案，从废物特性、数量、倾倒位置、来源、去向等一切文件资料，必须按国家档案管理条例进行整理与管理，保证完整无缺。

□ 贮存场所地面须作硬化处理，场所有雨棚、围堰或围墙；场所应设置警示标志。

□ 本项目应加强危险储存场所的安全防范措施，防止破损等情况发生。

表 7-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t/a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场所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危废暂存场所	10m^2	桶装	1	1 年

（3）固废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主要采取以下环保措施：

□ 危险废物运输包装符合《危险货物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12463-2009）规

定；

 运输线路尽量避开人口密集地区和环境敏感区，在人员稠密的地区尽量减少停留时间，危险废物车辆上配备有 GPRS 系统。

 随车配备消防器材，悬挂危险品运输标志，车上配有铲子、小桶，通讯工具等应急用品。

 危险废物如有丢失、被盗，应立即报告当地交通运输、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并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会同公安部门和环保部门查处。

 危险废物转移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办理手续，填写转移联单。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处置方案可行。本项目采用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有效，固废能得到妥善处置，只要加强管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五、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要求，该建设项目污水接管口、固废临时堆场必须进行规范化设置。

（1）本项目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项目建成后，依托厂区已设的污水接管口，污水经污水接管口进市政污水管道，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排口附近醒目处树立环保图形标志牌；雨水经雨水接管口进雨水管网，就近河道排放；

（2）对于固体废物，堆放场地或贮存设施必须有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堆放处进路口应设置标志牌。

六、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租用苏州工业园区唯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标准空置厂房进行生产，该厂房已通过验收，厂区内未设置应急事故池，但厂区内已配备较多灭火器、消防栓以及消防水泵，本项目依托出租方消防应急设施。

本项目使用的液压油、导轨油及切削液等原材料、如遇明火，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存在一定环境风险。考虑到使用的易燃液体较多，当原料泄漏后，若不及时采取措施，会通过雨水管网，进入附近地表水体，污染附近地表水体或渗透造成土壤污染及地下水污染。企业需要采取多种风险防治措施，以减小厂内环境风险事故发生。企业采取的风险防范与应急处理措施有：

 企业在车间、办公区等场所配备灭火器、沙土、堵漏材料等应急物资；

 企业对厂内液压油、导轨油及切削液等原料的储存场所按照《常用化学危险品储

存通则》等国家安全标准的要求设计，并且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液压油、导轨油及切削液均为液体，一旦泄漏后，使用沙土等惰性材料吸附、吸收泄漏液体，防止通过雨水管网，进入附近地表水体，污染附近地表水体或渗透造成土壤污染及地下水污染。

 企业在易于产生机械点火源处设置去除铁与石等异物的装置，预防火灾或爆炸事故的发生。

 企业制定安全生产制度，严格按照程序生产，并对员工进行操作培训，提高操作人员的防范意识，非操作人员禁止进入生产区域。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风险事故知识的培训，进一步降低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经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企业还应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等文件，并进一步结合安全生产及危化品的管理要求，补充和完善以下内容：

（1）结合公司机构设置、现有紧急应变处理组织编制表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具体的总指挥、副总指挥、各组负责人员的具体人选及相关入员的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住宅电话或移动电话等；补充完善应急领导指挥部岗位职责等；如负责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制定和修订：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配合地方相关部门进行地企联动应急救援演练工作等具体分工。

（2）确定建设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类型、事故风险程度等级及分级相应程序，规定对事故应急救援提出方案和安全措施，现场指导救援工作等。

（3）事故防范与应急救援资源：明确安全生产控制系统采取的措施、个体防护所需的设备、消防系统的布设、防火设备、器材的配置以及其他事故防范的措施、应急救援的设施、设备等。

（4）确定报警与通讯联络方式，包括事故发生时的具体通报方式、警报种类、通讯方式以及通报内容等。

（5）进一步完善事故风险应急处理措施，包括危险化学品泄漏处理时应采取的个体防护、泄漏源控制、泄漏物处理方法和手段：如对厂区内的初期火灾以自救为主，发生大火或无法控制的火灾时以专业消防部门的外援为主。

（6）环境应急监测

公司发生重大环境风险事故时，应立即向地方政府报告，后续的救灾工作及应变组织运作，交由地方相应部门统一指挥。公司应急领导指挥部要全力配合、支持相应部门

的抢险救灾工作，提供必要的应急工具、设备和物质供应。环境的应急监测由专业的环境监测人员进行，对事故现场污染物在下风向的扩散不断进行侦查监测，配合相关的专业人士对事故的性质、参数和后果作出正确的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的依据。

（7）应急状态的终止和善后计划措施

由公司应急救援领导指挥部根据有关意见要求和现场实际宣布应急救事故现场受其影响区域，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有效善后措施。企业善后计划措施包括确认事故状态彻底解除、清理现场、清除污染、恢复生产等现场工作：对事故中受伤人员的医治；事故损失的估算；事故原因分析和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防范措施等，总结教训，写出事故报告，报有关主管部门等。

（8）应急培训和演练

针对应急救援的基本要求，系统培训各现场操作人员，在发生各级危险化学品事故时报警、紧急处置、边生、个体防护、急救、紧急疏散等程序的基本要求，并定期安排演练。

（9）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公司邻近区域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可将环境风险降至最低，因此，本项目风险是可接受的。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生产车间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pH、COD、SS、NH_3-N、TP、TN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满足污水厂的接管要求
固体废弃物	CNC 加工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零排放
	机械加工	边角料	出售再利用	
	补焊	焊渣		
	机器维修	含油抹布	环卫处理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设备合理选型、绿化隔离、基础减震、专业设计	达标排放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无			
其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是由杨书阔先生投资的企业，主要进行模切刀具、机械设备、模具机械零部件等产品加工、生产及销售。企业拟投资 500 万元租用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厂房进行年产模切辊刀产品 10000 件新建项目。

2、 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2013 修正版）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及其修正版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又查苏州市人民政府发布的《苏州市当前限制和禁止发展产业导向目录》和《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苏府[2007]129 号），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限制、禁止和淘汰建设的项目，故为允许类项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3、当地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 9 号 E1 栋 ，租用苏州工业园区唯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司厂房进行生产，不需要另行征用土地，所用土地为工业用地。

《苏州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5年9月取得环保部批复。根据审查意见，园区禁止高污染、高耗能、高风险产业准入，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工、印染、造纸、电镀、危险化学品储存等项目。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均需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本项目为自动化零部件及自动化模具制造，属于机械制造，能耗较小，环境污染较小，不属于园区禁止产业及项目。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 号）中的规定，本项目所在地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吴淞江。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版）。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和《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 号）规定，本项目均不在其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当地生态保护红线要求，不降低项目周边环境质量；本项目所在地的供电、 供水等配套设施完善，工农业及生活用电供应充足，水电供应可以满足生产要求；本项目不超出当地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不属于当地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

别化 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

4、 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监测数据显示及现状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有关要求，纳污水体吴淞江水质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类标准，所在地声环境现状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

5、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及污染防治措施评述

废气：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油雾，打磨工序产生少量粉尘，由于产生量较少，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经无组织卫生防护距离、大气防护距离计算，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粉尘废气在厂界处无超标点，可实现厂界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周界外最高浓度标准。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废水：项目生活污水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最终排入吴淞江。

噪声：根据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项目对车间内设备进行了合理的布置，同时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振，及距离衰减等措施，确保项目周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项目对各类固废进行了分类收集，合理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固废处理/处置率达到 100%，做到不直接外排。

6、污染物总量的控制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废水：废水量≤400t/a，COD≤0.18t/a，SS≤0.16t/a，NH_3-N≤0.012t/a，TP≤0.002t/a，TN≤0.028/a。

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上述总量控制指标中，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总量范围内。

7、 总结论

建设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和当地规划要求。项目设计布局基本合理，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有效，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项目所需的排污总量在区域内进行调剂解决，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改变项目周围地区的大气环境、水环

境和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要求。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为保护环境、防治污染，建议要求如下：

1. 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生产规模、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生产品种、规模、工艺流程、生产设备布局和污染防治设施发生重大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2. 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各项治理措施。公司应十分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境保护管理模式，强化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和安全生产技能。

3. 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工作，如出现故障必需立即停产检修，确保本项目的废气处理后稳定达标排放。

4. 加强风险防范措施，将事故发生的概率降到最低。

5. 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表 9-1 本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苏州鑫万盛源模切刀具制造有限公司年产模切辊刀产品 10000 件新建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机加工	非甲烷总烃、粉尘	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	与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废水	生活污水	pH、COD、SS、NH_3-N、TP、TN	厂内设置污水管网，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厂	园区污水厂接管标准	0	
噪声	普通车床、摇臂钻床、数控机床、外圆磨床及空压机	噪声	减震垫、隔声罩、吸声材料、隔声门窗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2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焊渣	出售再利用	固体废物“零排放”，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3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职工生活	含油抹布、生活垃圾	环卫处理			
绿化	依托租赁厂房现有绿化			/	—	
事故应急措施	/			满足要求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设立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专业环保技术人员，配置必备的仪器设备			满足管理、监测要求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依托出租方 1 个雨水、1 个污水排口			满足要求	—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废水：废水量≤400t/a，COD≤0.18t/a、SS≤0.16t/a， NH_3-N≤0.012t/a，TP≤0.002t/a，TN≤0.028t/a。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上述总量控制指标中，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总量范围内。				—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全厂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该范围内无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点，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	
合计	—				5	—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注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附件 1　备案文件

附件 2　厂房验收合格通知书、租赁协议

附件 3　现有项目审批文件

附件 4　营业执照

附件 5　噪声监测报告

附件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围 500 米范围内土地利用状况图

附图 3　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园区总体规划图

附图 5　项目周围敏感目标概况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